

股票代码：601113

股票简称：华鼎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17-016

义乌华鼎锦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委托理财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委托理财受托方：上海世钰资产管理中心（有限合伙）
- 委托理财金额：人民币20,000万元
- 委托理财投资类型：保本浮动收益型
- 委托理财期限：2017年3月1日起至2017年12月31日止

2016年12月21日，义乌华鼎锦纶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长批准2017年公司利用闲置资金进行保本理财的议案》（详见公司2016-061号公告），为进一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、降低财务费用，实现股东利益最大化，在确保资金安全、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、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，同意公司对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00,000万元的暂时闲置资金进行保本理财，有效期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17年12月31日，在有效期内上述资金额度可滚动使用，并授权公司董事长全权处理保本理财相关事宜。

2017年1月11日，公司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《义乌华鼎锦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长批准2017年公司利用闲置资金进行保本理财的议案》（详见公司2017-002号公告）。

一、委托理财概述

公司开展委托理财业务，并非以中长期投资为目的，只针对流动资金出现银行账户资金短期闲置时，实施委托理财，取得一定理财收益，提高公司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，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，公司使用部分自有资金

20,000 万元进行委托理财。

本次对外投资不涉及关联交易，也不构成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情况。

二、委托理财协议主体的基本情况

（一）公司董事会已对交易各方当事人的基本情况、信用评级情况及其交易履约能力进行了必要的尽职调查。

（二）协议主体的基本情况

资产委托人：义乌市顺鼎投资有限公司

资产受托人：上海世钰资产管理中心（有限合伙）

1、交易对方基本情况

名称：上海世钰资产管理中心（有限合伙）

住所：上海市崇明县中兴镇兴工路 18 号 5 号楼 423 室（上海广福经济开发区）

法定代表人：李朴

注册资本：人民币 3000 万元整

经营范围：资产管理，企业管理咨询，商务咨询，实业投资，市场营销策划，会务会展服务。【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】

2、交易对方与上市公司之间不存在产权、业务、资产、债权债务、人员等方面的关系。

三、委托理财合同的主要内容

（一）基本说明

1、资金来源：自有资金。

2、委托理财金额：20,000 万元人民币。

3、委托理财期限：2017 年 3 月 1 日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。

4、预计收益情况：本委托理财计划受投资品种及市场波动等因素影响，收益率具有较大的不确定性。

5、投资产品范围：沪深交易所上市的 A 股股票、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(包含股票型、混合型等)。

6、收益分配：协议期满时，按照投资总收益的一定比例支付提成。

7、结算方式：协议期满进行结算。

（二）风险分析

协议到期时若投入资金总额亏损（不计算利息），则对方应当补足亏损部分至初始投入资金总额（战争、灾难、动乱等不可抗力因素造成的损失除外）。

四、对上市公司的影响

公司在保证生产经营所需资金正常使用的前提下，将自有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，对公司生产经营无重大影响。

五、截至本公告日，公司及子公司在过去的十二个月内累计委托理财金额为 5 亿元（含本次对外委托理财金额），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（272,352.74 万元）的 18.36%。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资产总额（425,605.94 万元）的 11.75%。

特此公告

义乌华鼎锦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7 年 3 月 2 日